

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中山三角分公司 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废水、废气、 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国务院令第 682 号修改）、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0 年 12 月环保部令第 16 号修改）、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2019 年 8 月 8 日，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中山三角分公司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和调试期间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并听取了各相关单位有关情况汇报及查阅相关报告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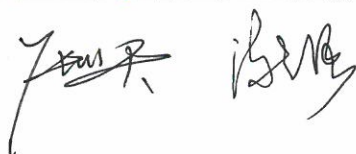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中山三角分公司位于中山市三角镇金鲤工业区裕华路 18 号之二（东经：113°23'25.92"，北纬：22°40'46.95"），主要从事灯组单元、户外浴缸罩、沙发、木床的生产。该项目占地面积为 1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5368 平方米。年产灯组单元 200 万个、户外浴缸罩 1 万个、沙发 300 套、木床 300 套。本次针对项目一期进行环保验收，具体生产设备详见表 1-1。

表 1-1 建设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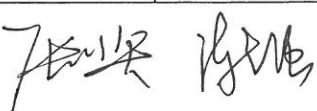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推迟验收数量
1	龙门锯	1 台	1 台	/

验收专家组签名



2	铣床	1 台	1 台	/
3	裁断机	1 台	1 台	/
4	烘箱	1 台	1 台	/
5	封口机	6 台	6 台	/
6	包装机	1 台	1 台	/
7	打包机	2 台	2 台	/
8	浴锅	1 台	1 台	/
9	打钉机	1 台	1 台	/
10	铆钉机	1 台	1 台	/
11	打孔机	3 台	3 台	/
12	剥线机	15 台	6 台	9 台
13	锡炉	14 台	8 台	6 台
14	裁线机	5 台	2 台	3 台
15	端子机	10 台	2 台	8 台
16	针车	30 台	30 台	/
17	切带机	2 台	2 台	/
18	砂轮机	1 台	1 台	/
19	切割机	3 台	3 台	/
20	电剪	3 台	3 台	/
21	立式注塑机	12 台	6 台	6 台
22	直流电源	15 台	10 台	5 台
23	老化架	15 台	15 台	/
24	变频电源	5 台	5 台	/
25	数字电桥	1 台	1 台	/
26	电参数仪	1 台	1 台	/
27	热风枪	1 台	1 台	/
28	产品控制器	6 台	6 台	/
29	焊接流水线	2 条	2 条	/
30	抽真空机	2 台	2 台	/
31	空压机	3 台	1 台	2 台
32	震动测试仪	2 台	2 台	/

验收专家组签名



33	平面刨床	1 台	1 台	/
34	五碟出棒机	1 台	1 台	/
35	铣床	2 台	2 台	/
36	棒槽机	2 台	2 台	/
37	锯床	2 台	2 台	/
38	龙档机	1 台	1 台	/
39	排钻	1 台	1 台	/
40	砂轮机	2 台	2 台	/
41	拉锯	2 台	2 台	/
42	地锣机	1 台	1 台	/
43	方孔钻	1 台	1 台	/
44	修边机	1 台	1 台	/
45	平刨床	1 台	1 台	/
46	压刨床	1 台	1 台	/
47	断料机	1 台	1 台	/
48	对焊机	1 台	1 台	/
49	推台机	2 台	2 台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中山三角分公司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中山三角分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编号：中（角）环建表[2019]0031 号），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其中一期总投资75万

验收专家组签名



元，环保投资11.25万元。

四、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无变动。

五、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送往三角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再排放。

（二）、废气

1. 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采取集中收集经 UV 光解和活性炭处理后引至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FQ-26872；风量：8000 m³/h）；
2. 浸锡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VOCs有机废气，采取集气罩集中收集后引至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FQ-26873）；（风量：5000 m³/h）
3. 焊锡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VOCs有机废气，采取集气罩集中收集后引至排气筒排放。（排放口编号：FQ-26874）；（风量：3000 m³/h）
4. 烘干工序产生的臭气浓度，采取加强车间通风措施排放。
5. 开料、粗加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验收专家组签名



6. 精加工、刮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二)、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减震措施和墙体隔音措施。

(三)、固体废物

该部分由中山市生态环境局验收。

(四)、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无

2、在线监测装置

无

3、其他

无

六、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准星检测有限公司对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中山三角分公司新建项目（一期）的验收监测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 废水

1. 本项目所在区域已铺设生活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水管网送往三角镇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

验收专家组签名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二)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

1. 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 浸锡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二级标准(第二时段), VOCs 有机废气排放达到《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 电子工业排放标准。
3. 焊锡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二级标准(第二时段), VOCs 有机废气排放达到《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 电子工业排放标准。
4. 烘干工序产生的臭气浓度排放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5. 开料、粗加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第二时段)。
6. 精加工、刮磨工序产生的臭气浓度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第二时段)。

验收专家组签名



（三）、噪声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音减震措施，营运期噪声排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该部分由中山市生态环境局验收。

七、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均未对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

八、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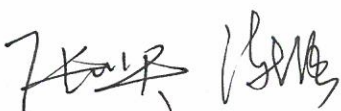
（一）、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

（二）、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运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九、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各项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经验收工作组协商一致，项目一期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专家组签名



验收工作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评审 专家组	张启奥	广东泛安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609001206	张启奥
	陈伟	深圳市海能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502884406	陈伟
参会 代表	岑小如	广州腾龙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行政	13425521817	岑小如
	郑杰	广东佳星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948287492	郑杰
	张晃	中山市保美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18207926	张晃

验收专家组签名

张启奥 陈伟